

证券代码：834693 证券简称：金陵电机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电子签章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，应现场表决；参加视频会议的股东，需在会议结束 2 小时内，将本人的表决票以电子签章方式签署并发送至公司董事会秘书邮箱。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时 3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参加视频会议的股东，需在会议结束 2 小时内，签署表决票并将签好的电子

文件发送至董事会秘书邮箱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693	金陵电机	2022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出席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6838 号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21 年度报告》(2022-004)及《2021 年度报告摘要》(2022-005)。

(五) 审议《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七) 审议《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八) 审议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、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12日9时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6838号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 奚晨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6838号会议室

电话：021- 54010018

传真：021- 58421319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, 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

授权委托书

委托人姓名：

受托人姓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：_____ 股

受托人证券账户号：

兹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，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“√”）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，并代为签署本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

序号	审议事项	表决意见		
		同意	反对	弃权
1	《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2	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3	《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			
4	《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		
5	《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			
6	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		
7	《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		
8	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		

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：是否

如有，应行使表决权：同意反对弃权

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，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：是否

委托人签名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日期：